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專員 林怡如
電話：04-7531425
傳真：04-7229145
電子信箱：yrlin952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和群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1402594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銓敘部原函及其附件各1份（共3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40259497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40259497_ATTACH2.pdf、376470000A_1140259497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檢送考試院民國114年6月19日修正發布之公務人員陞遷法施行細則第6條、第16條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4年6月30日部銓一字第1145839611號函辦理，併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主計處、本府人事處企劃科、本府人事處人力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7/02 08:12:34

人事室　　收文:114/07/02
1140002640　有附件